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2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EP-0226片I期临床试验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科学院上海药物研究所、中科中山药物创新研究院共同研发的1类化学创新药EP-0226片正在开展用于治疗神经病理性疼痛的I期临床试验,于近日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EP-0226片的基本情况

EP-0226片拟用于治疗神经病理性疼痛,是一种新型的钙离子通道(Cav2.2)调节剂,其作用机制是通过与钙离子通道α2δ亚基结合,减少神经元钙离子内流,从而减少谷氨酸盐、去甲肾上腺素等兴奋性神经递质的释放,进而有效控制神经病理性疼痛。

本品作为新一代的钙离子通道调节剂,与中枢神经系统组织中的α2δ亚基有高度亲和力。临床前研究表明,EP-0226片在靶点选择性、体内镇痛活性及药效方面优于已获批同机制的普瑞巴林,且安全性良好,有望为神经病理性疼痛患者带来安全有效的治疗新选择。

二、药品I期临床试验相关情况

EP-0226片于2025年12月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批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5LP03525、2025LP03526)。在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后,公司启动“评价EP-0226片在中国健康受试者中单次和多次给药的单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剂量递增的安全性、耐受性和药代动力学研究”(临床试验登记号:CTR20260150)。该研究I期主要研究目的为评价EP-0226片在健康受试者中单/多次口服给药的安全性和耐受性;评价EP-0226片在健康受试者中单/多次口服给药的药代动力学(PK)特征;评价EP-0226片药物浓度对校正的QT间期(QTc)的影响,为后续临床研究提供剂量选择依据。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研究I期单剂量给药阶段第1剂量组已经完成首例受试者给药。

三、风险提示

钙离子通道调节剂用于神经病理性疼痛被临床广泛认可和接纳,疗效及安全性已被证实。目前,国内外已有普瑞巴林胶囊、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苯磺酸美洛加巴林片等钙离子通道调节剂药物上市。

根据医药行业的普遍特点,医药产品具有研发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特点,药品的研发需要经历从早期发现、临床前研究、临床开发、药品上市与审批等多个环节,研发周期受若干因素影响,药品上市申请最终能否获批以及何时获批均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加快推进EP-0226片临床试验,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4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000万元到-9,000万元。

2、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5,500万元到-12,500万元。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度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上年同期公司实现利润总额-24,205.1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614.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608.4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1.95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于2025年内剥离了冠臻科技,收到部分业绩补偿款,并对部分效益较差的子公司进行合并或注销,降低了经营成本,减少了一定亏损。

(二)2025年度公司改性塑料业务整体营收和毛利均小幅增长,主要得益于:光学显示材料业务的原材料价格下降、产能和良率提升;卫生用品业务的自主品牌在尼日利亚市场发展良好、原材料价格和海运费下降、本地货币汇率相对稳定;湖北EPP发泡项目产能释放、单位固定成本分摊降低,工艺改善进一步降低成本。

(三)2025年度公司液化石油气业务营收大幅下降、亏损加剧,主要是受国际原油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原材料出现短期供需失衡和价格剧烈波动,相关生产排期受到影响,毛利率进一步收窄。

(四)2025年度公司精细化工业务收入增加、利润减少,一方面是因为多聚磷酸需求增加导致收入增长,一方面是因为2025年6月公司子公司池州聚石的无卤阻燃剂扩产建设项目开始试生产,产能爬坡阶段单位固定成本相对较高,折旧、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同步增加,效益尚未体现。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9　900916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6-001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的情形。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00.00万元左右。

●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200.00万元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 1 月 1 日至 2025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盈利,2025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000.00万元左右。

2.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200.00万元左右。

(三) 本期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909.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351.95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27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发展,积极优化业务结构,持续加强市场开拓,优化生产运营效率,严控成本费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步增长,盈利能力不断提升,为公司扭亏为盈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非经常损益的影响

1、2024年12月7日,公司子公司天津爱赛克车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爱赛克)发生意外火灾,导致子公司天津爱赛克的存货、固定资产和子公司天津天任车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任)的固定资产发生重大损失,合并公司计提了天津爱赛克商誉减值准备,对2024年度业绩形成重大影响。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此类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天津爱赛克、天津天任合计收到火灾理赔款5,140.50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计是公司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6-008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博通”或“公司”)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53,600万元至59,2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14,475.27万元至20,075.27万元,同比减少19.65%至27.25%。

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1,400万元至-16,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继续亏损。

3、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民币-11,700万元至-16,9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继续亏损。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2024年度业绩情况:营业收入:73,675.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866.7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211.85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安博通作为上游核心组件供应商,持续为下游客户提供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安全操作系统与算力基础组件,并在此基础上,与国产芯片厂商展开深度合作,共同推出符合国产化要求的算力解决方案,实现通用平台与自主技术路线的协同发展。

2、在智算业务布局方面,公司围绕用户智能化转型与AI开发需求,构建了从算力设备供给、智算中心集成建设,到算力调度与安全运营、智能体开发支持的全流程闭环服务能力,目前已成功落地无锡人工智能智算中心、河南万P级智算中心等多个代表性项目。

3、生态合作是安博通一贯秉持的发展路径。公司早期即通过SPOS系统、可视化拓扑引擎等核心技术与多家网络设备厂商、安全企业及国央企建立稳固合作关系,合作伙伴包括华为、新华三、太极等。如今,在AI与安全算力新阶段,公司进一步联合华为、京东科技、中科曙光、浪潮云等产业伙伴,推动技术共研与场景共拓,持续构建开放、协同的安全算力生态。

公司从可视化网络安全的创新者转型AI时代安全算力生态构建者,由于公司战略转型导致收入占比的变化,智算中心等大项目由于供货原因导致无法交付,从而影响利润变化。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30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行业轮动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近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泰行业轮动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行业轮动FOF,交易代码:501220;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近期,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大幅波动,且场内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损失。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1月30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有效申请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证监会信息披露平台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操作。

3、截止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溢价风险,二级市场的溢价购买会让投资者除了承担传统的市场风险外,还将承担额外的溢价成本。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第18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ETF
基金主代码		15933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7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1月2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79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 (单位:元)	48,538,324.6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3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第1次分红。

注:(1)本基金场内简称为“红利港股ETF”。

(2)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3) 基金管理人可每月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净值增长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增长率或者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大于零时,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4)当基金收益分配根据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决定时,基于本基金的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无需以弥补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有可能低于面值;当基金收益分配根据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决定时,本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2月3日
除息日	2026年2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2月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无红利再投资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2026年2月5日将利润分配的现金红利款及代理发放红利的手续费足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相应款项后,在2026年2月6日将现金红利款划付给结算参与机构。投资者可在红利发放日领取现金红利。

(2) 本基金将于2026年1月30日上午开市至10:30期间停牌, 并将于2026年1月30日10:30起复牌。

(3)咨询办法

①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tfund.com

②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上交所ETF变更扩位证券简称的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30日起变更旗下部分上交所ETF的扩位证券简称,各基金的基金代码及其他名称、简称均保持不变。具体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原扩位证券简称	变更后扩位证券简称
561350	国泰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泰中证500ETF	中证500ETF国泰
561310	国泰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电ETF	消电ETF国泰
516960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机械ETF	机械ETF国泰
510720	国泰上证国有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红利国企ETF	红利国企ETF国泰
518800	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黄金基金ETF	黄金ETF国泰
510760	国泰上证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指数ETF	上证指数ETF国泰
588120	国泰上证科创板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板100ETF	科创100ETF国泰
561300	国泰沪深3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0增强ETF	沪深300增强ETF国泰
511620	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货币基金ETF	货币ETF国泰
516220	国泰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化工龙头ETF	化工ETF国泰
561370	国泰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00ETF	中证2000ETF国泰
588360	国泰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创业ETF	科创创业ETF国泰
513720	国泰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香港互联网ETF	港股互联网ETF国泰
520720	国泰中证港股通汽车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香港汽车ETF	港股汽车ETF国泰
517090	国泰富时中国国企开放共赢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共赢ETF	央企共赢ETF国泰

本次变更上述简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变化,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0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1月30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3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国泰创业板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8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国泰创业板人工智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8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国泰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1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国泰中证全指建筑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4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301171　证券简称:易点天下　公告编号:2026-008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情况概述

近日,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陕西易点天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与海南麟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麟阁”)、安徽省新型研发机构专项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麟阁长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合作方签署《安徽麟阁新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参与投资设立安徽麟阁新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体合伙人本次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海南麟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合作方签署完成正式的合伙协议,本次投资事项尚需各方正式签署合伙协议,并进行基金备案等手续,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普通合伙人暨基金管理人:海南麟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海南省三亚市崖州区崖州湾科技城雅布伦产业园3号楼5层542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200MA5U2WF661

成立时间:2021年7月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子巍

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1	王子巍	56.00	1,120
2	王翔	31.00	620
3	金成勋	7.00	140
4	杨锦程	6.00	120
合计		100.00	2,0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登记备案:海南麟阁在募集资金前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2633。

关联关系:海南麟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投资标的具体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投资标的具体情况

基金名称:安徽麟阁新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K66Y8562

基金规模:本次募集认缴总金额为人民币50,000万元,后续普通合伙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及基金业务需要增加基金规模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基金管理人:海南麟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各合伙人认缴出资份额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身份	认缴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南麟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	1.00
2	安徽省新型研发机构专项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40.00
3	海南麟阁长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6,000	52.00
4	深圳市九九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00
5	北京齐可丽斯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2.00
6	陕西易点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	1.00
合计			50,000	100.00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出资方式:所有合伙人均应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对合伙企业出资。

2、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出资进度:各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应按照普通合伙人缴付出资通知(“缴付出资通知”)的要求缴付,缴付出资通知应列明该有限合伙人该期应缴付出资的金额和付款到期日(“出资日”)等信息。

4、存续期限:除非根据协议约定出现提前解散的情况,合伙企业的期限为自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起满九年之日。

5、退出机制:有限合伙人可通过合伙权益转让实现退出,需满足下列要求:(i)转让前取得普通合伙人事先书面同意;(ii)受让方符合协议约定的合格投资者条件并书面承诺遵守协议;(iii)同等条件下其他守约合伙人享有优先受让权,且转让行为不导致合伙企业违反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

6、投资目标和投资方式:合伙企业将主要通过股权投资和可转债投资方式,对主要经营地位于中国的新能源、新材料、新智造、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和技术进行多元化投资。

7、管理模式: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运营、合伙企业投资业务及其他事务的管理和控制拥有排他性的权力,并可对本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有权独立决定的事项独立作出决定而无需进一步取得其他合伙人的同意;为实现合伙目的及履行协议,拥有完全的权力和授权代表合伙企业缔结合同及达成其他约定、承诺,管理及处分合伙企业的财产,从事所有其他必要的行动,并对合伙企业产生约束效力;普通合伙人应为正常管理合伙企业事务投入所需的时间和精力,并安排其代理人、顾问或雇员在其管理和执行上述事务时提供必要的协助。普通合伙人根据《合伙企业法》的规定接受有限合伙人对其执行合伙事务情况的监督。

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得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普通合伙人下设投资委员会,对投资机会进行专业决策。投资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成员包括关键人士以及管理人另行指定的其他人。投资委员会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原则,合伙企业所有投资决策事项应经至少3名投资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作出。

8、利益冲突:在合伙企业期限内,普通合伙人及其关联方在管理关联基金及其后续基金时,在日常业务中可能与本合伙企业的利益产生冲突,普通合伙人应善意、公正地管理、解决这些利益冲突,包括但不限于综合考虑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外商投资产业政策,合伙企业和关联基金各自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可用资金金额,投资机会的大小,目标企业投资架构需要,目标企业的意愿等多方面影响因素,在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额尚未使用完毕的情况下,尽其最大努力在本合伙企业和关联基金之间合理分配投资机会;对于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合伙企业不能投资或不能完全自行投资的项目,或普通合伙人判断不适合合伙企业投资的项目,普通合伙人可自行或安排普通合伙人、管理人的关联方以其自有资金进行投资,或安排第三方进行投资。

9、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合伙企业取得的和分配现金将按照相关合伙人的权益比例或其他合伙协议约定进行划分并进行相应分配。

10、违约责任:普通合伙人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如发生违约行为,适用协议中执行事务合伙人违约处理办法的约定。有限合伙人违反协议约定给合伙企业或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四、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对基金拟投资标的不具有一票否决权。

2、上市公司对基金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本基金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处理。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参与所投资合伙企业份额认购,也不在合伙企业中任职。

4、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事项,不存在可能导致同业竞争的情形。

5、公司本次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超募资金,未发生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参与投资专业机构设立的基金,可充分发挥各方专业能力和资源优势,通过项目投资实现资本增值,为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服务,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多价值。本基金投资方向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新智造、人工智能等科技领域新兴产业和技术,上述相关投资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战略规划存在协同性。

公司本次投资使用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本次投资短期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共同投资事项具体实施情况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在投资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环境、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技术创新、监管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甚至可能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本基金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

(三)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的运作情况,按照规范要求和内部管控机制要求做好投后管理,积极预防并降低相关风险并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公司将根据基金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安徽麟阁新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易点天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6-004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海太半导体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于公司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太半导体”)与SK海力士株式会社(简称“SK海力士”)及其下属全资企业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宜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海太半导体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该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批准。

本次会议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子公司海太半导体与关联人SK海力士及其下属全资企业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同意将《关于子公司海太半导体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海太半导体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子公司海太半导体与关联人SK海力士及其下属全资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平等、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执行确认(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原材料采购	SK海力士	300.00万美元	50.31万美元	
	原材料采购	SK海力士中国	3.00万美元	1.81万美元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机器设备采购	SK海力士	1,460.00万美元	617.27万美元	根据生产计划调整
	机器设备采购	SK海力士重庆	300.00万美元	289.22万美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出售	SK海力士	600.00万美元	235.51万美元	
	原材料出售	SK海力士重庆	100.00万美元	0	
	机器设备出售	SK海力士大连	4.50万美元	4.45万美元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后工序服务	SK海力士	5.02亿美元	5.48亿美元	
其他	机器设备租赁	SK海力士重庆	6.00万美元	2.47万美元	

注1:公司于2025年2月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同意“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类别项下增加与关联人SK海力士大连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4.50万美元。

注2: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原材料采购	SK海力士	600.00万美元	2.57	50.31万美元	0.14	根据原材料市场供应情况及生产计划调整
	原材料采购	SK海力士中国	10.00万美元	0.03	1.81万美元	0.01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机器设备采购	SK海力士	327.70万美元	0.23	617.27万美元	16.3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原材料出售	SK海力士	800.00万美元	0.89	235.51万美元	100.00	根据生产计划调整
	原材料出售	SK海力士重庆	100.00万美元	0.11	0	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后工序服务	SK海力士	6.00亿美元	100.00	5.48亿美元	100.00	受外部市场需求影响
其他	机器设备租赁	SK海力士重庆	6.80万美元	100.00	2.47万美元	100.00	

注: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为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以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SK海力士株式会社(简称“SK海力士”):

总部地址:韩国京畿道利川市夫钵邑京忠大路2091;代表董事:郭鲁正(Kwak Noh-Jung);主营业务:半导体元件制造和销售。

关联关系:SK海力士为公司子公司海太半导体第二大股东,持股45%,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第四条第(五)项规定情形,是公司关联法人。

(2)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简称“SK海力士重庆”):

公司名称	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
住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组团V分区V2-4/02
成立日期	2013年7月15日
法定代表人	HAN SANGSHIN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40,000万美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072334771X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SK APTech Limited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SK